



# 完善選舉制度 落實愛國者治港

## 增強廣泛代表性和均衡參與度 新選制開啓香港良政善治新篇章

【香港商報訊】3月30日，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了修訂後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的產生辦法和香港基本法附件二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的產生辦法和表決程序。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發言人臧鐵偉表示，新的選舉制度安排，增強了香港特區民主選舉制度的廣泛代表性和均衡參與度。

### 人大法工委：「愛國者治港」的法治保障

臧鐵偉指出，這是全國人大常委會貫徹落實十三屆全國人大四次會議精神、全面完成「決定+修法」決策部署的關鍵步驟，是繼2020年制定實施香港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法之後，全國人大常委會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從國家層面推動香港特區相關制度完善發展的又一重大舉措。選舉制度是香港特區政治體制的重要組成部分，關係香港管治權能否牢牢掌握在愛國愛港力量手中。這次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突出確保「愛國者治港」的主旨和原則，進行系統性制度構建，這對於全面準確貫徹落實「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的方針，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保持香港長期繁榮穩定，必將產生重要而又長遠的影響。

臧鐵偉指出，新的選舉制度安排，符合憲法、香港基本法和全國人大有關決定的規定，符合香港特區實際情況，一方面及時彌補了香港特區原有選舉制度存在的漏洞和缺陷，另一方面有效增強了香港特區民主選舉制度的廣泛代表性和均衡參與度。有利於體現香港社會的整體利益和根本利益，有利於提高香港特區治理效能，為「愛國者治港」提供了堅實穩固、安全可靠、法治保障，也為香港特區未來制發展奠定了新的憲制基礎和法治軌道。

臧鐵偉強調，「一國兩制」是中國特色社會主義的一個偉大創造，需要在實踐中不斷探索、不斷完善。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決定完善香港特區選舉制度，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就是為了從制度上確保香港「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

國務院港澳辦30日發表聲明說，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訂案是在深刻總結香港回歸以來「一國兩

制」實踐的基礎上制定的，匯聚了香港社會各界智慧，修補了香港特別行政區現行選舉制度的漏洞和缺陷，對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作出系統性完善，將為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愛國者治港」、確保香港長治久安和長期繁榮穩定提供堅實的制度保障。全國人大常委會通過這項法律修訂案，是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國人民的共同心願。

### 港澳辦：香港正迎來新發展階段

聲明表示，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修訂案充分體現了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的立法精神。政權由愛國者掌握，這是基本的政治原則，天經地義，舉世皆然。香港作為中國的特別行政區，其政權機關和治理機構必須始終牢牢掌握在愛祖國愛香港的人手中。唯其如此，「一國兩制」的根本宗旨，即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才能得到不折不扣的貫徹落實；唯其如此，香港才能徹底消除外勢及其政治代理人策動「顏色革命」造成的風險，維護政治穩定和政權安全；唯其如此，香港才能走出政治紛爭無休無止、激進勢力不斷滋長的險境，集中精力發展經濟，實實在在增進廣大市民的利益和福祉。

聲明指出，循序漸進發展香港民主制度是香港基本法的規定，是中央的一貫立場。香港的民主制度絕不照搬其他國家和地區的政治模式，而必須符合「一國兩制」方針，符合憲法和基本法確立的特別行政區憲制秩序，把維護中央的全面管治權與保障特別行政區的高度自治權有機結合起來；必須從香港的實際出發，有利於促進香港資本主義經濟發展，保障社會各階層、各界別、各方面均衡參與；必須以提高特區治理效能為追求，有利於實現良政善治，為全社會造福，增進全體市民的獲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聲明表示，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對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作出修改完善，權威不容質疑，必須得到全面執行。下一步，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將按照全國人大有關決定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有關修訂對本地有關法律作出修改，並依法組織、規管相關選舉活動。希望香港社會各界全力支持特區政府和立法會早日完成有關工作，為如期舉行各類選舉創造條件。

聲明強調，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是我們堅定不移的立場。無論是制定實施香港國安法，還是完善香港選舉制度，目的只有一個，就是確保「一國兩制」不變形、不走樣，得到全面準確貫徹落實。香港正迎來新的發展階段，人們將看到，香港居民依法享有的各項權利和自由將得到更加充分的保障，香港的國際金融、貿易、航運中心地位將更加穩固，法治和營商環境將更加優良，行政立法關係將更加順暢，社會氛圍將更加和諧，長期困擾香港的各類深層次矛盾和問題將更有條件得到有效解決。「一國兩制」在香港的實踐必將煥發出新的生機和活力。

### 中聯辦：「一國兩制」制度體系更完善

中聯辦30日發表聲明表示，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七次會議當天審議通過關於修訂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的議案，這標誌著「愛國者治港」原則有了重要制度性保障，也表明符合香港實際的民主制度進入了新的發展階段。我們對此堅決擁護，並將全力支持特區政府做好本地相關法律的修訂工作。

聲明表示，中央歷來是香港民主的推動者和維護者。全國人大常委會根據全國人大決定的授權，嚴格遵循法定程序，對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進行修訂，體現了中央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維護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良苦用心和歷史擔當。此次對香港選舉制度的完善，拓展了香港居民的政治參與空間和方式，既擴大了民主性，又體現了均衡性，是對香港選舉制度的結構性優化，從香港社會的整體、根本和長遠利益來看，完善後的香港選舉制度是進步的、有生命力的。

聲明強調，對於完善香港選舉制度，中央政府高度重視港人意見，廣泛傾聽各界聲音。全國人大作出有關決定後，中央有關部門在港舉辦多場座談和走訪約談，專門就立法工作徵詢民意，廣納賢言。在聽取意見的過程中，香港社會對盡快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完善選舉制度，表達了強烈共識。短短11天內，即有超過238萬市民自發通過街頭簽名和網上聯署表達支持。全國人大決定和人大常委會修法，順應了香港社會盼望良政善治、長治久安的主流民意。

聲明指出，完善香港選舉制度是一項系統工程，不

折不扣地落實全國人大決定和人大常委會修法，是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機關、立法機關以及社會各界的共同責任。近日來，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和特區政府有關官員均堅定表態，將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修訂後的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全力以赴開展修改本地相關選舉法律的工作，我們對此表示堅決支持。

聲明最後強調，過去一年多來香港社會大局由亂及治的重大轉折再次證明，中央是「一國兩制」最堅定的領導者、踐行者和維護者。香港國安法為維護國家安全、香港安寧築牢了法律根基，完善特區選舉制度為確保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提供了制度保障，這套「組合拳」使「一國兩制」制度體系更加完善，有利於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有利於「一國兩制」實踐行穩致遠。我們堅信，擺脫了政治掣肘的泥沼，香港將會更好解決經濟民生等深層次問題，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東方之珠」必將光芒再現。

### 外交部：反映中國人民共同意願

外交部發言人30日就全國人大常委會審議通過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訂案發表談話表示，全國人大常委會審議通過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訂案，對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產生辦法作出系統修改和完善，將為全面準確貫徹「一國兩制」方針、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確保香港長治久安提供堅實的制度保障，充分反映了包括香港同胞在內的全體中國人民的共同意願。

發言人強調，香港是中國的特別行政區，香港事務純屬中國內政。中國政府有決心、有信心維護好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和香港繁榮穩定，有決心、有信心繼續貫徹好「一國兩制」、「港人治港」、高度自治。任何插手香港事務、對華施壓的圖謀都絕不會得逞。

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30日表示，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的修訂案，是堅持和完善「一國兩制」制度體系的又一大事、好事，有利於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有利於確保香港長期繁榮穩定，有利於維護國家主權、安全、發展利益，我們對此堅決擁護支持。

## 人大法工委副主任張勇：「五步曲」「雙普選」不再適用 目標沒變



全國人大法工委副主任張勇。新華社

【香港商報訊】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對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的修改。全國人大常委會法制工作委員會副主任張勇受訪指出，這兩個修訂草案的通過標誌著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依據憲法權力、在國家層面、採用「決定+修法」的方式完善香港特區選舉制度的立法工作順利完成，具有十分重要、十分深遠的政治意義、憲制意義和法律意義。

張勇表示，完善香港特區選舉制度的總體思路是：以對選舉委員會重新構建和增加賦權為核心，對選舉制度進行總體規劃設計。張勇說，理解「重新構建」，可以把握幾個要點：一是名稱變化，二是規模擴大；三是界別增加；四是分組優化。「增加賦權」，則是指選舉委員會在繼續保留選舉產生行政長官人選這項職能的同時，又賦予其兩項新的職能：一是選舉產生較大比例的立法會議員，二是直接參與提名所有立法會議員的候選人。

### 選委會重新構建增加賦權為核心

他表示，對選舉委員會重新構建和增加賦權，是從香港的實際情況出發，全面總結多年的選舉實踐經驗後作出的重要制度性調整，也是這次完善香港特區選舉制度的重點。選舉委員會在規模擴大、界別增加、分組優化、職能增加之後，覆蓋面更廣、代表性更強，社會各界參與度更加均衡，更能體現香港社會的整體利益和根本利益，更加符合香港作為一個國際化、多元化、高度發達的資本主義社會的特點，也更加符合香港特區作為一個直轄於中央人民政府的地方行政區域的法律地位。

修訂前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規定了「五步曲」程序。新的附件一和附件二通過後，是否還有「五步曲」程序？對此，張勇答問指出，這次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通過「決定+修法」的方式完善香港特

區選舉制度，是基於中央對香港特區政治體制的決定權，運用憲法權力、在國家層面進行的立法活動。這與香港基本法原附件一和附件二規定的修改程序，也就是「五步曲」程序，在憲制基礎和法律依据上是不相同的。今年3月5日，王晨副委員長在全國人大有關決定的說明中明確表示，修訂後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經依法公布施行後，原附件一和附件二以及有關修正案同時廢止。新修訂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明確規定，新的產生辦法自2021年3月31日起施行，原附件一和附件二及有關修正案不再施行。據此規定，基本法原附件所規定的「五步曲」程序不再適用。新修訂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還進一步規定，全國人大常委會依法行使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立法會產生辦法和表決程序的修改權。全國人大常委會作出修改前，以適當方式徵求香港社會各界意見。據此規定，今後如果需要修改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產生辦法，應當遵循新修訂的附件一和附件二所規定的法定程序，不採用「五步曲」程序，也不存在所謂的「雙軌並行」。

中央通過「決定+修法」的方式完善香港特區選舉制度後，「雙普選」目標是否仍然存在？對此，張勇表示，所謂的「雙普選」目標，是指香港基本法第四十五條和第六十八條所規定的民主發展目標。概括來說，就是香港特區行政長官和立法會議員將根據香港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最終達至由普選產生的目標。這次全國人大常委會修訂的是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並沒有修改包括上述兩個條款在內的基本法正文。「雙普選」目標仍然是香港基本法的明文規定，仍然是香港民主發展的既定方向。這一點沒有任何改變。行政長官和立法會兩個產生辦法，之所以用附件加以規定，其實早在基本法起草過程中就有過特殊考慮。這些具體的選舉事項可能會隨著實際情況的變化而需要作出適當調整，由附件加以規定比較靈活，方便在必要時作出修改。實際上，這兩個附件在2010年就曾經作出過修改。

### 本地立法要準確有效對接

張勇應詢指出，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的「決定+修法」是在國家層面開展的立法工作，下一階段的工作重點是香港特區本地立法。需要着重做好兩方面工作：一是「加快立法進度」。二是「準確有效對接」。全國人大有關決定和新修訂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附件二，從國家層面規定了香港選舉制度的基本原則、核心要素和主要內容，同時也給香港特區本地立法留下了很大空間。香港特區在本地立法中，應當與全國人大決定和新修訂的兩個附件全面準確有效對接，與國家立法一道，形成一套有利於「愛國者治港」、符合香港實際情況的民主選舉制度。

## 港澳辦副主任鄧中華：區議會回歸定位 反中亂港者出局



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鄧中華。新華社

【香港商報訊】十三屆全國人大常委會第二十七次會議審議通過了對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的修改。國務院港澳辦副主任鄧中華受訪指出，修改完善香港選舉制度是對香港民主制度的優化和發展。

### 選委會構成代表香港社會整體利益

鄧中華說，全國人大常委會對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修訂的重點，是調整優化選舉委員會的構成，賦予它新的職能。選舉委員會除繼續提名並選舉產生行政長官外，增加了兩項重要職能：一是負責選舉產生較大比例的立法會議員，二是參與提名全部立法會議員候選人。作出這樣的制度設計是着眼於進一步擴大立法會代表性，並更好地體現社會各界的均衡參與，有利於確立法會不僅能代表不同行業界別和地區的利益，而且能更好地代表香港社會整體利益。

關於選舉委員會選舉產生較大比例的議員，鄧中華應詢指出，這裏所說的「較大比例」，就是指選委會選舉產生的議員比另外兩種方式中任何一種方式選舉產生的議員數量要多。中央有關部門在前期階段聽取香港社會各界人士意見建議時，多數意見認為三種方式選舉產生的議員應按照「40:30:20」的比例分配，全國人大常委會採納了這一意見，在基本法附件二修訂案中明確規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每屆90人，其中，選舉委員會選舉產生的議員40人，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30人，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20人。作出這一制度設計的考慮是：選舉委員會選舉產生的立法會議員主要是代表香港社會的整體利益，而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主要是代表行業、界別的利益，分區直選產生的議員主要是代表地區的利益。由選舉委員會選舉產生的議員在立法會中佔據比功能團體議員和分區直選議員更多的議席，能夠使立法會更好地代表香港社會整體利益。

修訂後的香港基本法附件一「地區組織代表」界別

分組中沒有出現區議會議員，附件二也取消了立法會中區議會（一）、區議會（二）的席位。對此，鄧中華指出，區議會是香港的區域組織，本應在基本法規定的範圍內履行職責，但近年來，區議會運作已嚴重偏離了基本法第九十七條規定的「接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就有關地區管理和其他事務的諮詢」的職能和「非政權性的區域組織」的性質。之所以如此，一個主要的原因就是區議會議員大比例成為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的成員，並在立法會中佔有較多席位，變相地改變了區議會的性質和定位，使區議會在香港特區政治生活中影響過大，甚至成為一些人從事反中亂港活動的重要平台。要促使區議會回歸基本法對它的定位，就必須取消其選委會和立法會中的席位，削弱它的政治功能。中央有關部門在前期階段聽取香港社會各界人士意見建議時，很多香港人士呼籲取消區議會在選舉委員會和立法會中的席位。全國人大常委會在認真研究後採納了這一意見。作出這一修改，將促使區議會回歸原本的職能、定位，做好地區服務工作。既然是運用政府公帑，就應該真正地為基層社區謀福利、做實事，真正為特區政府提供有價值、有建設性的諮詢意見，真正成為特區政府和普通市民之間的溝通橋樑。決不允許區議會成為從事反中亂港活動的平台。

### 繼續保持多元包容政治文化

此次完善香港選舉制度，設立了候選人資格審查機制。對於這一制度設計背後的考慮，鄧中華表示，根據全國人大3月11日的決定和新修訂的基本法附件一和附件二，香港特別行政區將設立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負責審查並確認選舉委員會委員候選人、行政長官候選人和立法會議員候選人的資格。作出這一規定，其目的就是要確保有關候選人符合參選年齡、國籍、居留權、有無犯罪紀錄等一般性的資格要求，還要符合維護基本法、效忠香港特別行政區的法定要求和條件，以全面落實「愛國者治港」原則。這次全國人大及其常委會修改完善香港特別行政區選舉制度，就是要將「愛國者治港」這一根本原則法律化、制度化，就是要將反中亂港分子排除出香港特別行政區的管治架構，就是要杜絕反中亂港分子繼續堂而皇之地坐在立法會的議事大廳裏搞反中亂港活動。

對於反對派是否還有參政空間、香港將來能否保持多元包容的政治文化，鄧中華指出，我們強調「愛國者治港」，絕不是搞「清一色」和「一言堂」，絕不是說不能對特區政府的施政提出不同甚至反對的意見。任何有意願參選的人士，只要符合愛國者標準，獲得足夠提名和候選人資格審查委員會對其資格的確認，都可以參選並依法當選。香港將繼續保持多元包容的政治文化。